

ທຽມຄວາມສະໄໝສຳລັບການຈັດຕັ້ງປະຕິບັດ

勐海县财政局文件

海财预字〔2020〕19号

勐海县财政局关于安排使用财政涉农 整合资金的通知

勐混镇人民政府：

根据《西双版纳州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贫困县2020年第七批中央统筹整合涉农资金的通知》（西财整合〔2019〕30号）及《勐海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安排使用贫困县2020年第二、三、四、五、六、七批中央统筹整合涉农资金及专项扶贫资金的通知》（海政办拨〔2020〕9号）文件，现安排财政涉农整合资金406万元(具体明细详见附件)。

请严格按照财政支出预算执行进度考核规定，加强资金管

理，切实加快支出进度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，专款专用。

附件：勐混镇 2020 年财政涉农整合资金明细表

勐海县财政局

2020 年 2 月 7 日

抄送：徐局长，国库股，农业股、县扶贫办，勐混镇财政所。

勐海县财政局办公室

2020 年 2 月 7 日印发
